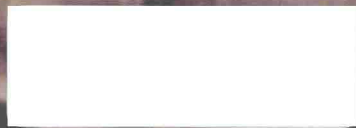




胜利译丛

ANNE FRANK REMEMBERED



回忆安妮

〔奥〕梅普·吉斯 〔美〕艾莉森·莱斯利·戈尔德 著

颜达人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ANNE
FRANK
REMEMBERED

回忆安妮

(奥) 梅普·吉斯 (美) 艾莉森·莱斯利·戈尔德 著
颜达人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T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回忆安妮 / (奥) 吉斯, (美) 戈尔德著; 颜达人译.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 6
(胜利译丛)
ISBN 978-7-5500-1415-2

I. ①回… II. ①吉… ②戈… ③颜… III. ①回忆录-奥地利-现代
②回忆录-美国-现代 IV. ① I521.55 ② I71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3427 号
江西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14-2015-158

**ANNE FRANK REMEMBERED: THE STORY OF THE WOMAN WHO
HELPED TO HIDE THE FRANK FAMILY**
by MIEP GIES & ALISON LESLIE GOLD
Copyright © 1987 BY MIEP GIES AND ALISON LESLIE GOLD, Epilogue
copyright © 2009 by Miep Gies and Alison Leslie Gold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SIMON & SCHUSTER INC.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5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回忆安妮

〔奥〕梅普·吉斯 〔美〕艾莉森·莱斯利·戈尔德 著
颜达人 译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童子乐 魏 祎
特约策划 欧雪勤
封面设计 汪佳诗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A 座 9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 张 7.5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97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415-2
定 价 30.0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5-25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网址 <http://www.bhzw.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一九四四年五月八日，星期一，
看来我们从未离开过梅普的脑海……

——安妮·弗兰克

写在前面

我绝对不是一个英雄，我只是不计其数的善良的荷兰人中微不足道的一员。在那个黑暗恐怖的年代，他们所做的远胜于我。那个年代过去了，但对于我们这些见证者来说，关于那个年代的记忆，犹如昨日一般。那些曾经发生过的事，每天都在我们的脑海中萦绕。

在那段战争岁月里，有超过两万名荷兰人帮助掩藏了犹太人和其他需要在纳粹面前隐藏起来的人们。我当时很乐意尽我所能地提供了帮助，我的丈夫也是如此，但我们觉得这并不够。

我是一个普通人，从不想将自己放诸众人的注目之下。我只是应他人的请求，做我认为应该做的事。人们劝我来讲述我的故事，但我觉得在此之前，有必要想一想安妮在历史中的位置；要想想那千千万万被安妮的故事所打动的人们；也要想到在每一个夜晚，在夕阳落幕之际，“安妮的故事”正在世界的某个舞台上拉开帷幕。我更要想一想安妮的书——《密室》（英译本叫作《安妮·弗兰克：一个少女的日记》）已被不断加印，她的故事被翻译成多国语言，她的声音业已传到地极。

我的伙伴艾莉森·莱斯利·戈尔德说，人们将会因我这悲怆的故事而有所触动。这个故事的其他亲历者都已离世，剩下的只有我和我的丈夫。所以，我只能凭我的记忆来写下这个故事了。

为了和《安妮日记》保持同样的风貌，我决定继续采用由安妮为其日记中的人物所设置的化名。这样的化名，我们可以在她的日记中找出长长的一串。她当时之所以这么做，显然是出于安全的考虑，以防她这

段掩藏的经历在战后被公之于世，她有意隐藏了某些人的真实身份。就好比，安妮在她的日记中并没有费神为我设置化名，我想是因为我的名字“梅普”是一个再普通不过的荷兰名字。而我的丈夫则不然，安妮将他真实的名字“詹”改为了“亨克”。此外，我们的姓氏也由“吉斯”改成了“范绍特恩”。

出于对个人隐私的尊重，《安妮日记》首次出版时，弗兰克先生决定，除了他们——弗兰克一家人外，其余日记中提及的人物都继续使用安妮为他们创造的名字。基于同样的理由，并为了使本书和《安妮日记》保持一致，除了用回我的真实姓氏“吉斯”外，我全盘接受了这些假名字，新涉及的人物也用上了化名。而这些人物的真实身份已详细地记录在荷兰政府的官方文档之中。

毕竟，我所讲述的故事已经过去五十多年了，对于某些细节的记忆已日渐模糊。我在书中努力地根据我的记忆去重构当年的一草一木。面对我脑海深处的细枝末节，我实在难以平静，看来时间并没有令我释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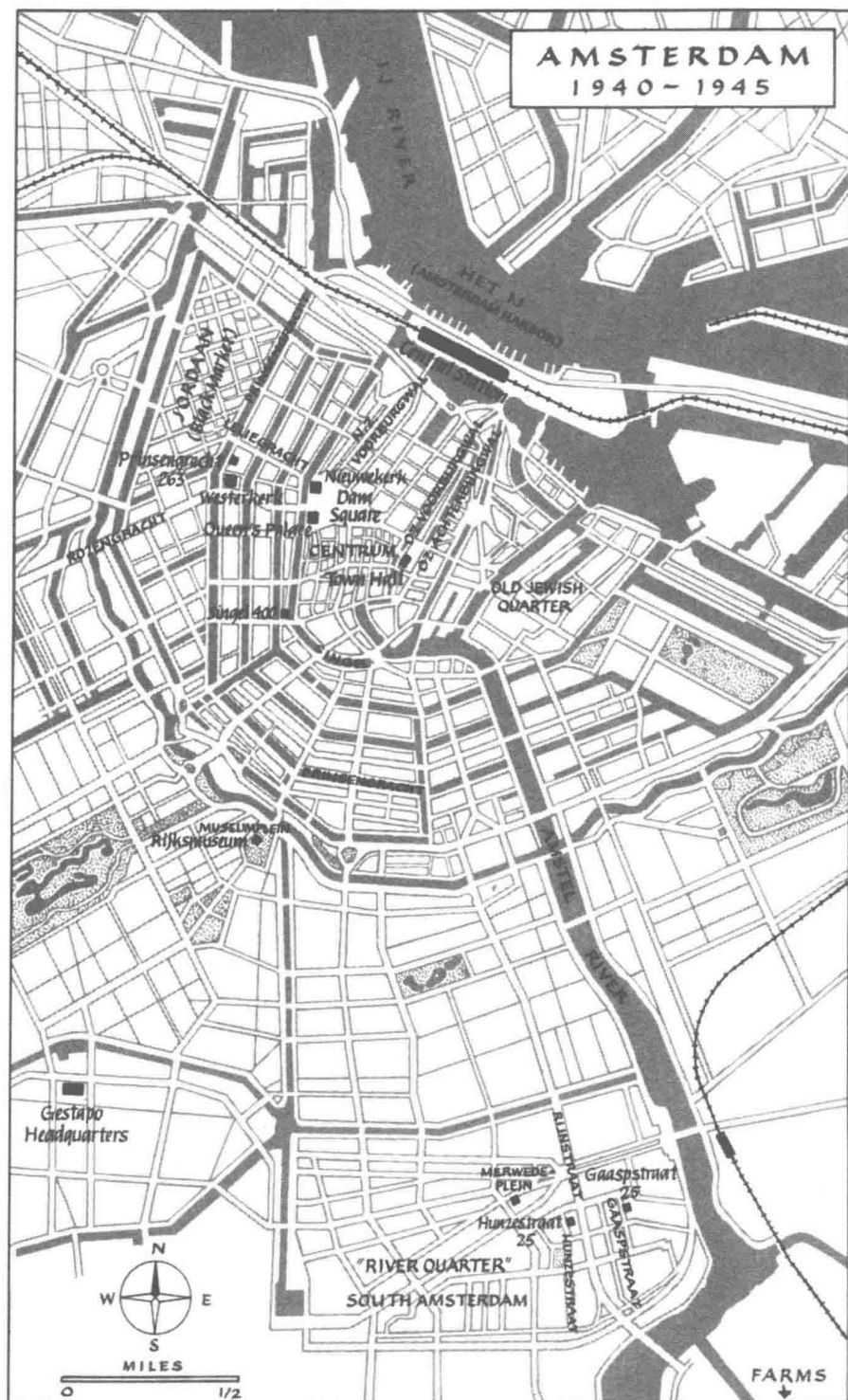
在我看来，我的故事其实就是一个处于异常恐怖年代中的平凡百姓的故事。我想，全世界跟我们一样的普通人都会诚心祝祷，愿那样的日子永远不再来，永远。

梅普·吉斯

目 录

写在前面	1
第一部 难民	1
第二部 隐蔽	101
第三部 最黑暗的日子	177
结语	226

第一部 难 民



阿姆斯特丹地图

第一章

那是一九三三年，我和我的养父母——尼乌文赫伊斯夫妇一起住在哈斯普街二十五号，我和他们的女儿凯瑟琳娜共享一间小而温馨的阁楼。我们住的地方在南阿姆斯特丹称得上是一片平静的区域，大家都管那儿叫“河区”。因为那里的街道都是根据那些流经荷兰的欧洲河流命名的，就像莱茵、马斯等。其中，阿姆斯特河正好从我们的院子旁经过。

我们这片住宅区，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到三十年代初陆续建成。与附近其他私人承建的楼房不同，我们住的这些公寓是实业巨头们在政府信贷的帮助下为其员工建造的。那个时候我们都对此颇为自豪，因为我们只不过是基层员工，却享受着如此舒适的居住环境。房子有内置的管道设施，每一栋小楼的后花园里甚至移栽了大树。

其实，我们住的街区也不总是全然静谧。相反，空气中常常弥漫着孩童们顽皮的笑闹声。他们有的正在玩着游戏，还没有开始游戏的，就会吹起口哨呼唤楼上的小伙伴快来加入。在这里，小朋友之间对伙伴哨音的识别能力，绝对是个衡量他们友谊程度的重要标准。好伙伴能从楼下百十号人的口哨声中，辨别出他朋友的声音，接着欣然下楼。当然，孩子们总是成群结队的，他们不是流连在阿姆斯特公园泳池旁的花园里，就是说说唱唱地上下学。荷兰的孩子们，和他们的父母一样，很早就学会了朋友之间相处的关键——诚实，所以他们也很容易因为一些对彼此不忠的行为而闹翻。

跟这里的其他街道一样，哈斯普街的两旁都是些五层高的公寓楼，房子的大门一律朝马路开，门后就是屋内陡直的楼梯了。房子都是用深棕色的砖头砌成的，而且座座都有橙色的大斜坡屋顶。房子有前后窗子，木制的窗框被漆成白色。从外面透过玻璃，更能看见镶有各种花边的窗帘，每家每户的窗台上常年都摆放着各色花草。

我们楼的后院里种着好些榆树，穿过后院旁的小路，是块草地，草地对面就是那座教堂了。教堂的钟声总是准时撩起各种飞鸟，除了人们养在屋顶上的燕子、鸽子以外，当然也少不了海鸥。

我们生活的这块地方，贴着阿姆斯特尔河北岸，河上船只往来穿梭。再往北去就是宽阔的南阿姆斯特兰大街了，八路有轨电车就经过那里。路旁栽种的杨树排列得整整齐齐的。附近南阿姆斯特兰大街和斯海尔德街的交汇处，也算得上是个做买卖的地方，那里有杂货铺、咖啡馆、鲜花摊，新鲜的花儿就插在铁桶里。

但是此地，阿姆斯特丹，并非我的故乡。我于一九〇九年出生在奥地利的维也纳。在我五岁那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了。我们小孩子根本无从知晓战争的爆发，直到有一天，军队在楼下列队行进（战争已兵临城下）。记得那天我很兴奋，甚至独自跑出门去一看究竟。街上满眼尽是军装、军械还有情绪激昂的人群。为了看得更加清楚，我甚至混进了行进的队伍和马匹中间。正当我伸长脖子看得出神时，一个消防员一把将我抱起，揽在怀里，就这样把我送回了家。

那时的维也纳，到处都是些破败的旧房子。这些房子围着中间的天井而建，再分成许多小套间，住的尽是些干活儿的人。我们一家就住在不透光的小套间里。那个消防员将我交给心急如焚的母亲后就走了。母亲随后郑重其事地对我说：“外面兵荒马乱的，不安全，不准再出去。”

当时我并不明白个中原因，但还是照着母亲的话去做了。那段时间，人们好像都换了一种我不熟悉的方式去生活，那时我还太小，具体

的情况现在都已记不太清楚了，只记得两个和我们同住的叔叔都被征去参战。

他们俩都活着回来了，其中一个叔叔不久后就结了婚。因为他们都没有再住回我们家，所以战争结束后，家里除了我以外，就只有父母和祖母了。

我当时绝对不是个健壮的孩子。非但如此，因为战时的食物短缺，我甚至逐渐变得营养不良、体弱多病。这样一来，虽说处在成长发育期，可看上去却日渐衰弱。我的双腿就像两根柴棍，膝盖骨显得更加突兀嶙峋，而且牙齿也不坚固。我十岁的时候，父母又有了一个女儿，从此一家人的食物就更少了。我的健康状况也越来越糟，有人劝我父母必须做些什么来挽救我的生命。

当时有外国的劳工组织设立了一个援助计划，以助养我们这些奥地利饥童。这项计划仿佛是为我而设立的，要救我脱离厄运。我将和其他奥地利的劳工子弟一起，被送往一个叫作荷兰的遥远国度。

一九二〇年十二月，维也纳的冬天一如往昔般苦寒，我父母将家里所有能御寒的东西都找了出来，裹在我身上。他们将我送到空旷的维也纳火车站。在那里，我们等了好几个小时，漫长而困倦。其间不断有孱弱的小孩加入等待的队伍。随后，医生们为我瘦弱的身子做了全面而仔细的检查。虽然我当时已经十一岁了，但看上去却比实际年龄小得多。我那头好看的金色长发，用一块打成蓬松蝴蝶结的大棉布扎在脑后。我的脖子被挂上了一块卡片，上面印了个陌生的名字，一个陌生人的名字。

那列火车满载着像我一样的孩子，大家脖子上都挂着名牌。突然，我看不到来送行的父母了，火车渐渐驶离了站台。所有的孩子都为将要到来的一切感到忧心忡忡，恐惧感包围了我们，一些孩子索性哭了起来。我们中的大多数人都不会离开过自己居住的街区，更别说走出维也纳了。我太虚弱了，无力观看窗外的新鲜事物，火车有节奏的行进声倒

成了我的催眠曲。我就这样一路睡睡醒醒，火车不断前行。

直到一个黑漆漆的深夜，火车到站了。我们被从睡梦中拍醒，并带下了车。一块站牌竖在还冒着蒸汽的火车旁——莱登。

人们用当地的语言向我们说着什么，带我们来到一间像大仓库般的屋子里。所有的孩子都肩并肩地坐在硬木长椅上，长长地坐了好几排。那些椅子很高，我坐在上面脚都够不到地，只记得自己当时困倦极了。

在我们这群筋疲力尽的饥童对面，站着一群大人。忽然，这些大人们一拥而上，挤到我们中间，像在寻找着什么。他们将我们颈上的名牌粗鲁地翻来翻去，并念着上面的名字。面对这种阵势，我们既无助又无力。

那位先生并不高大，但看上去非常健硕，读着我脖子上的名字。“嗯！”他很肯定地说着，并抓起我的手，将我从高高的长椅上扶下来。就这样，他将我带走了，我不但一点也没有感到害怕，反而很乐意地跟着他走。

我们徒步穿过一个小镇，镇上的房子和我在维也纳见过的全然不同。那晚的月光是如此柔和透亮。天气很清爽，皎洁的月光使我们不至于摸黑行路。当时我也有意地观察着四周，看看究竟会被带去哪里。渐渐地，我们走出了小镇，再也看不到镇上的房子了，取而代之的尽是树林。那位先生吹起了口哨，因此我愤懑起来了。“他一定是个农民，”我想，“他一定在呼唤他的狗呢。”当时我的心也为之一沉，我是极怕狗的。

好在并没有什么大狗跑出来。我们一路走着，忽然间，越来越多的房子出现在我眼前。我们来到一户人家门前，门开了，我们走上楼去。楼上站着一位面容瘦削但目光温柔的女士。我向屋子里望去，顺着楼梯往上，我看到好些个孩子们的小脑袋，他们正居高临下地打量着我呢。那位女士拉着我的手，把我带到另一间房里，给了我一杯浮着奶泡的牛奶。然后她带我上到三楼，刚刚那些孩子们都已经跑开了。那位女士将

我带进一间小房间，里面有两张小床，其中一张床上睡着个和我年龄相仿的小姑娘。那位女士脱下了层层包裹着我的衣物，解下了我头上的蝴蝶结，将我放到床上，盖好被子，还亲切地抱了抱我。我闭上了眼睛，很快便睡着了。

我永远也忘不了那段旅程。

第二天早上，那位女士来到房里，替我换上干净的衣服，带我下了楼。那里有张大餐桌，围坐着好些人，有昨晚领走我的那位健硕的先生，有与我年纪相仿的那个小姑娘。所有昨晚那些在楼上盯着我的大眼睛，现在又都好奇地看着我了。我完全听不明白他们在说什么，他们也听不懂我说的话。最终，那位最年长的男孩成了我的传译员，试着用零碎的德语将简单的东西翻译出来给我听。后来我知道，他还在读书，将来想做一名教师。

除了语言是个问题之外，孩子们对我都很好。对处于饥寒潦倒中的我来说，这种友善的环境实在很重要。面包、果酱、上好的荷兰牛奶，还有牛油、芝士、冬天里温暖的房间，对我来说是最好的治疗。啊——对了，还有种叫“冰雹”的细巧朱古力碎，叫“小老鼠”的朱古力薄片，他们教我将它放在牛油面包上一起吃。这样的生活我从前是想也不敢想的。

几周后，我渐渐恢复了些活力。所有的孩子都上学去了，包括老大，我的传译员。每个人都相信，对一个小孩子来说，学习荷兰语最快的办法就是去本地学校上学。所以那位先生像那天牵我来到他家一样牵着我的手来到一所本地的小学，并和校长谈了很久。校长表态了：“就让她来我们学校吧。”

在维也纳的时候，我读五年级，但是在这里，我需要再从三年级读起。校长带我到一个陌生的班里，用荷兰语向全班介绍了我，还有我的过去。刹那间，全班所有的同学都向我伸出手来，想帮助我，我都不知道该先抓哪个人的手好了。班上的孩子们都接纳了我，这令我想起了一个

故事，说的是一个小孩子和他睡着的摇篮一起被洪水冲走了，摇篮在大水中剧烈摇晃，载浮载沉。这时，一只猫跳进了摇篮里，并在摇篮的两边来回跳跃，使得摇篮保持住了平衡，不至于被大浪打沉，直到摇篮靠岸。摇篮中的小孩得救了，我想我就是那个孩子，而所有在我生命出现的荷兰人都是那只救命的猫。

入学不久，一月底，我已能听、能说一些单词了。

几个月后，那年春天过完的时候，我已是全班第一名了。

我在荷兰待满三个月了，可是我的身体仍然很虚弱，所以医生就将我的居留计划延期了三个月。此后，又再延了三个月。很快，这个家庭就将我融了进去，他们开始把我看作家中的一员了。男孩子们甚至说：“我们有两个妹妹了。”

我已渐渐将那位先生当成自己的养父了，他是本地一家公司的工人领班。尽管这对夫妇有五个孩子，但绝对不算富裕。凭着“既然七个人能吃饱，八个人也不成问题”的信念，他们令我这个从维也纳来的瘦小饥童渐渐恢复了生气。刚到这里的一段时间，他们都一本正经地称呼我的大名——赫米内。但随着关系日渐亲近，这个称呼已显得太过生硬，他们就给我取了个可爱的荷兰小名——梅普。

我自然而然地过上了荷兰式的生活。闲适亲和，这是荷兰文化的主题。我学会了骑自行车，习惯给三明治的两面都涂上牛油。这里的人们也使我爱上了古典音乐，令我开始关注政治，晚上和大家讨论报纸上的新闻已成了我每天的必修课。

在荷兰式的生活中，有一个困难却令我无论如何都难以克服。每当冬季，运河封冻后，尼乌文赫伊斯夫妇总会带上我和他们的孩子一起去河面上玩。那里充满了节日般的气氛：一家家售货亭里有热朱古力和热茴香牛奶；一个家庭往往滑在一块儿，一家接着一家，他们的手臂挽在一起，连成一排，甩动着、旋转着；远处的地平线总是平直鲜亮，因为

那儿连着淡红色的冬日暖阳。

他们用皮绳将我的鞋子绑上木制的刀架和带翘头的冰刀，并把我推上结冰的河面。看到我惊慌失措的样子，他们就将一张木椅推到我的面前，然后教我推着椅子前进。我的样子肯定很窘，因为很快就有人来把我推回岸边。当时我真是又冷又恼火，脱下手套，拼命想解开绑着刀架的皮绳。但是我的手越来越僵硬，那些皮绳却丝毫没有松动。我怒火中烧，又急又气，却也毫无办法。我对自己发誓，以后绝对不再靠近冰面，直到现在也没有破例。

当我十三岁的时候，我们举家迁往南阿姆斯特丹，我们家附近的街道都以河流命名。虽然我们住在阿姆斯特丹城颇为边缘的地方，靠近阿姆斯特河，那儿有绿绿的牧场和黑白相间的奶牛，而我们却算是城市居民了。我喜欢城里的生活。阿姆斯特丹有电车、运河、桥梁、水闸、鸟儿、猫儿、急速的自行车、鲜花店、鲱鱼店、运河边接踵而建的瘦高排屋、剧院、电影院，还有各色政治俱乐部。这一切都令我大开眼界。

一九二五年，我十六岁了，尼乌文赫伊斯夫妇带我回维也纳去探望我的亲生父母和亲戚。也许因为我离开得太久，维也纳的景色让我感到出人意料的美，本该熟稔的亲人却令我感到陌生。当我们快要离开维也纳时，我开始担心。不过我母亲倒是很直爽，她对我的养父母说：“赫米内还是跟你们回阿姆斯特丹好。她已经是个荷兰人了。我想现在要她留在这里，她是不会快乐的。”我心头的结终于解开了，如释重负。

我并不想伤害亲生父母的感情，而且我还太小，一切仍然需要经过他们的同意，但我确实极想回到荷兰。我觉得我的内心已是一个荷兰人了。

又过了一年左右，我开始变得有些内向，开始强调独立，并尝试看些哲学书籍，想些哲学的问题。我看过斯宾诺莎和亨利·博格森的作品。我开始一条接一条地在笔记本上记下自己最为隐秘的想法和反思。没有人知道这本本子的存在，我只是写给自己看的，不足为外人道。我

曾经深深地渴望找到一种对生命的诠释。

这种记“秘密笔记”的冲动来得快，去得也快。我感到尴尬、局促，害怕有人会看到这些最隐秘的东西。终于有一次，我将我写的东西撕成两半，全部丢掉，以后再也不曾写过这类东西了。十八岁时，我离开了学校，开始工作，虽然我仍是个强调自我的独立女性，但我对生活的极大热情又再次令我喜形于色。

一九三一年，我二十二岁，已是个成年人了，我再次回到维也纳探望双亲，这次是我独自去的。我会定期和亲生父母通信，因为已经工作了一段时间，所以也会尽量汇钱过去。这是一次不错的探访，但已不再有人问及我回奥地利的可能性了。我已是个彻头彻尾的荷兰人了。那个颈上挂着名牌、头上扎着蝴蝶结的十一岁维也纳饥童已全然褪去，取而代之的是个年轻力壮的荷兰姑娘。

在这次回维也纳的几天里，没有人想到要对我的国籍做什么更改，所以从护照上看，我仍是理论上的奥地利公民。但在和母亲、父亲、妹妹告别时，我很清楚我自己的身份认同。我知道自己将会定期寄信、寄钱给他们，也会在时机成熟时带上我的孩子去省亲，但荷兰将会是我永远的归宿。